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中 期 報 告

2018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權益披露	1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梁振華(主席)
郭燦璋(副主席)
韓家振(董事總經理)
梁漢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姚竇燦

公司秘書

梁漢成

審核委員會

Jovenal R. Santiago(主席)
黃坤成
姚竇燦

薪酬委員會

姚竇燦(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提名委員會

黃坤成(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姚竇燦

合規委員會

姚竇燦(主席)
Jovenal R. Santiago
黃坤成

授權代表

韓家振
梁漢成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大連排道200號
偉倫中心二期24樓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新加坡過戶代理人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公司網站

www.willas-array.com

股份代號

香港：854
新加坡：BDR

每手買賣單位

香港：1,000股
新加坡：100股

財務摘要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154,825	2,354,752	-8.5
毛利	207,210	196,727	+5.3
除稅前溢利	14,155	69,385	-7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725	60,153	-88.8
		(經重列)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7.97	72.01	-88.9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錄得應佔溢利6.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則為6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錄得匯兌虧損34.0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收益10.0百萬港元所致。若撇除匯兌差異，核心業務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應佔溢利將為40.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則為50.2百萬港元。核心業務應佔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員工成本、倉庫的租賃開支及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收益

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2,354.8百萬港元減少8.5%至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2,154.8百萬港元。

承接去年的強勁市場需求和動力，本集團的銷售在踏入本財政年度之時有不俗的開端。然而，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以來，中美貿易緊張局勢不斷加劇，打擊消費者和製造商的信心，電子行業的整體供應鏈亦受到拖累。消費市道與商界氣氛均已轉趨保守，作決定時更為審慎以降低庫存風險。我們的客戶已經開始減慢發出長期訂單，並把短期訂單延後以減少庫存中的緩沖水平。此外，人民幣(「人民幣」)貶值進一步降低了中國國內客戶的購買力。

面對不景氣的市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銷售接近全線下跌。部份分部，特別是工業、家電及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均因為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對出口訂單造成的直接影響而面對直接的衝擊。其餘分部則因為中國國內市場的消費者信心下降而受到間接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產品應用行業劃分的收益

(千港元)

	二零一九財年 上半年		二零一八財年 上半年		增加(減少)	
		%		%		%
工業	555,841	25.8%	567,429	24.1%	(11,588)	(2.0%)
電訊	466,573	21.7%	604,410	25.7%	(137,837)	(22.8%)
家電	306,216	14.2%	300,266	12.7%	5,950	2.0%
汽車電子	236,248	11.0%	230,301	9.8%	5,947	2.6%
分銷商	198,842	9.2%	232,770	9.9%	(33,928)	(14.6%)
影音	156,676	7.3%	140,468	5.9%	16,208	11.5%
電子製造服務	118,513	5.5%	140,824	6.0%	(22,311)	(15.8%)
照明	59,228	2.7%	61,126	2.6%	(1,898)	(3.1%)
其他	56,688	2.6%	77,158	3.3%	(20,470)	(26.5%)
	2,154,825	100.0%	2,354,752	100.0%	(199,927)	(8.5%)

工業

工業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錄得收益555.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0%。該分部涵蓋廣泛的應用，包括開關模式電源、LCD模塊、儀表和節能產品。我們去年受惠於強勁需求的市況一直延續至今年年初，但其後受到中美貿易局勢轉趨緊張所影響，導致銷售收益減少。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市況，並將繼續為該分部提供強大的工程和銷售資源，以發揮其長遠潛力。

電訊

電訊分部是本集團在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第二大收益來源，貢獻銷售額達466.6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該分部的銷售顯著減少22.8%。消費者因預期5G電訊產品即將面世而推遲購買新機，而4G市場的飽和亦已令到智能手機市場表現疲軟。此與過去從3G步向4G時代的情況如出一轍。

儘管本集團在該分部的客戶群並不依賴對美國市場的出口，但消費者信心受到當前貿易緊張局勢所影響，並導致該分部面對的需求下降。本集團的策略是保持供應鏈的效率並監控庫存水平，力求避開任何難以預計的風險。

家電

家電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306.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0%。該分部的出口市場受到貿易緊張局勢所影響，但中國國內市場對具有新功能的新產品的需求使本集團得以將銷售額保持在與去年相若的水平。

汽車電子

汽車電子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2.6%至236.2百萬港元。該分部亦受到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打擊。最近的統計數據顯示，中國的汽車銷售和生產正在轉差¹。儘管市況放緩，本集團快速發展新的應用以及汽車的進一步電氣化，使本集團能夠將收益維持在與去年相若的水平。

該分部仍然是本集團的長遠重點發展領域。在目前市況放緩之際，本集團計劃進一步增強其在工程解決方案和網絡方面的實力，以抓緊未來的機遇。

分銷商

該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198.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4.6%。傳統上，該分部應對市場變化的速度最快。面對目前的市況，分銷商已變得謹慎，並停止累積庫存和參與銷售計劃。人民幣的快速貶值亦對該分部的業務造成進一步打擊。

影音

影音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為156.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5%。在本集團更加專注於高端音響和便攜式音響產品之後，該分部的表現變得更加穩定。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奪得一個最終用戶在歐洲的項目，由此衍生年初的強勁需求，但隨著中美兩國的緊張貿易局勢升溫，銷售額已隨之回落。本集團將仔細監察該分部的每個項目，以確保信貸狀況和庫存處於健康水平。

¹ 工信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http://www.miit.gov.cn/n1146312/n1146904/n1648362/n1648363/c6432392/content.html>);
中汽協會－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http://www.caam.org.cn/newslist/a35-1.html>)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電子製造服務

該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5.8%至118.5百萬港元。這是其中一個受到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所影響的關鍵分部，部分原因是因為美國買家已將其電子製造服務訂單轉移至其他國家而不再向中國採購。本集團將密切注視變化，並採取應對措施以及於適當時調整策略。

照明

該分部的收益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繼續下跌，與去年同期相比下跌3.1%至59.2百萬港元。即使並無緊張貿易局勢，該分部的收益本已一直萎縮，由於美國訂單數目下降，本集團預計當前市況將令其下行速度更急。

其他

由於客戶需求整體疲弱，該分部於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跌26.5%至56.7百萬港元，在玩具及醫療保健應用領域尤其明顯，但部份影響由安全應用的持續銷售所抵銷。本集團將繼續在各種應用中發掘更多新機遇，以維持在中國市場的強勢地位。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8.4%上升至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9.6%。此乃歸功於本集團投資於工程資源及銷售網絡以向我們的重點發展分部（例如汽車電子、工業及家電）的客戶提供增值服務，並因此獲得更佳回報及更高利潤率。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26.5百萬港元減少2.4百萬港元或9.1%至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24.1百萬港元。分銷成本減少，主要是因為銷售收益下跌令到銷售獎勵開支隨之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100.3百萬港元增加14.4百萬港元或14.3%至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114.7百萬港元。此主要是由於(i)平均人手上升令到員工成本增加；及(ii)錄得處所及倉庫搬遷開支，乃因本期間的裝修及搬遷而就香港的新倉庫錄得額外租賃開支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其他虧損為34.1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34.0百萬港元(主要源自人民幣兌美元(「美元」)之匯價下跌)。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為13.1百萬港元，包括匯兌收益10.0百萬港元(主要源自人民幣兌美元之匯價上升)以及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3.0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財年上半年的14.0百萬港元增加7.9百萬港元或56.8%至二零一九財年上半年的21.9百萬港元。此主要由於本期間內信託收據貸款增加，加上平均利率上升所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信託收據貸款的年利率介乎3.35%至4.80%(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2.23%至3.4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財政年度相比，信託收據貸款增加129.3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97.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346.0百萬港元。信託收據貸款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的存貨增加所致。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情況相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47.7百萬港元，是由於近回顧期末銷售收益增加，而應收賬項周轉天數則由2.6個月略增至2.8個月。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6(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31)。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691.0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791.1百萬港元。存貨周轉天數由1.7個月增至2.3個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營運資金432.0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296.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470.9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327.1百萬港元。現金減少30.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現金流出194.2百萬港元及投資活動現金流出20.6百萬港元以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189.2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本集團的現金結餘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近期末銷售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以及存貨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是由於存貨增加令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借款增加，以及支付予股東之股息的淨影響所致。

借款及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200.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0.0百萬港元）的定息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季或每半年分期（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結束）償還。定息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無抵押定息銀行借款以每年4.33%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而浮息銀行借款以每年3.62%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計息。浮息銀行借款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按3.35%至4.80%的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358.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57.6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務證券總額如下：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須按要求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73,007	1,193,490	61,343	988,378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91.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6.5百萬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貿易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73.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1.3百萬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台灣營運，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銷售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港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而採購主要以美元、日圓(「日圓」)、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所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源自外幣兌功能貨幣之波動。鑑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掛鈎，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面對的美元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日圓、港元兌日圓或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已實行外幣對沖政策監察外匯風險，並將之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淨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44.1%（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1.9%）。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特定期末債務淨額（指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及應付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股東權益計算得出。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信託收據貸款由818.4百萬港元增至947.6百萬港元，從而撥付增加的存貨。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無抵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總額為1,555.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55.8百萬港元），其中1,202.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02.1百萬港元）已動用並由本公司擔保。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亦就與其附屬公司結算各自應付款項有關的事宜向一名供應商提供擔保。擔保項下應付該供應商的總額為201.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65.5百萬港元）。

策略及前景

中美兩國貿易局勢持續緊張及引致的關稅措施對中國經濟構成威脅，預計將會削弱美國的經濟增長。貿易緊張局勢加劇和互相開徵關稅會對全球經濟造成顯著的經濟損失。本集團相信，上述貿易緊張局勢的影響才剛剛開始浮現，目前並未看到短期內將出現解決方案。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對我們所確定的重點發展分部，即汽車電子、工業及家電持謹慎樂觀看法，我們將繼續投入資源以全力發展此等領域。

鑑於面對宏觀經濟內的顯著下行風險及若干不利因素，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應對目前充滿挑戰的環境，包括加緊控制成本及開支，減輕債務人的信貸風險及減少其採購活動以將庫存維持在適當的水平。

自報告期間結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自報告期間結束後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476名(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54名)全職僱員，其中33.2%於香港工作，63.0%於中國工作，其餘於台灣工作。

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積極推行招聘、留任及培育人才的策略：(i)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確保他們緊貼本集團所分銷的產品、電子行業技術發展及市況的最新資料；(ii)將僱員的薪酬及獎勵與表現掛鉤；及(iii)為他們制定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向，提供肩負更大的責任及晉升的機會。此外，本公司已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藉此酬報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僱員。

本集團的香港及台灣僱員分別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本集團亦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向多個由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基金供款，包括社會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金及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金。

此外，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將在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酬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所投入的時間及肩負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後，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彼等的薪酬福利。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分別為「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³⁾ (%)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信託受益人	受控法團權益	總計	
梁振華 ⁽¹⁾ （「梁先生」）	1,230,130	805,134	19,909,813	-	21,945,077	25.76
郭燦璋 ⁽²⁾ （「郭先生」）	37,400	-	-	8,685,109	8,722,509	10.24
韓家振	322,080	-	-	-	322,080	0.38
梁漢成	274,824	-	-	-	274,824	0.32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董事會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被視為於其妻子鄭偉賢女士(「鄭女士」)持有的805,1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受託人為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Trustee」))的最終受益人。該19,909,813股股份由Max Power Assets Limited(「Max Power」)持有，而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imited(「HSBC Nominees」)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相關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被視為於Max Power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權益。
- (2) Global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Global Success」)由郭先生(副主席(「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是8,685,109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Global Succes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有關百分比代表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除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即85,207,049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據此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香港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⁷⁾ (%)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受託人	受控 法團權益	總計	
鄭女士 ⁽¹⁾	805,134	21,139,943	–	–	21,945,077	25.76
Max Power ⁽²⁾	19,909,813	–	–	–	19,909,813	23.37
HSBC Trustee ⁽²⁾	–	–	19,909,813	–	19,909,813	23.37
Global Success ⁽³⁾	8,685,109	–	–	–	8,685,109	10.19
Yeo Seng Chong (「Yeo先生」) ⁽⁴⁾	330,000	550,000	–	6,939,684	7,819,684	9.18
Lim Mee Hwa (「Lim女士」) ⁽⁴⁾	550,000	330,000	–	6,939,684	7,819,684	9.18
Yeoman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 (「YCMPL」) ⁽⁵⁾	82,500	–	–	6,857,184	6,939,684	8.14
Yeoman 3-Rights Value Asia Fund (「Yeoman 3-Rights」) ⁽⁶⁾	6,719,684	–	–	–	6,719,684	7.89
洪育才	5,614,309	–	–	–	5,614,309	6.59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梁先生的妻子）被視為於梁先生實益持有及被視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該19,909,813股股份由Max Power持有，而HSBC Nominees 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被視為於Max Power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該項全權信託的最終受益人。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相關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
- (2) 該19,909,813股股份由Max Power持有，而HSBC Nominees 為其代名人。Max Pow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HSBC Trustee以其作為全權信託受託人的身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被視為於Max Power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該項全權信託的最終受益人。受託人須就Max Power買賣股份取得梁先生的同意，惟相關信託契據訂明的若干特殊條件下除外。
- (3) Global Success由郭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是8,685,109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Global Succes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Yeo先生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330,000股股份，而其妻子Lim女士亦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550,000股股份。兩者分別擁有基金管理人YCMPL的半數權益，因此控制YCMPL。YCMPL進而於本公司擁有直接股權以及其透過其客戶於本公司的直接股權被視作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eo先生及Lim女士各自於彼此所實益擁有及被視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YCMPL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82,500股份，亦透過其客戶於本公司的直接股權被視作擁有權益。YCMPL的客戶為Yeoman 3-Rights及Yeoman Client 1，其等分別直接擁有6,719,684股股份及137,500股股份。
- (6) Yeoman 3-Rights直接以其本身名義擁有6,719,684股股份。
- (7) 有關百分比代表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除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即85,207,049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悉，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股東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I」)(統稱「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僱員購股權計劃II

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授出之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開始起計兩年(包括授出日期)。

僱員購股權計劃II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屆滿，而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各自的行使期內在僱員購股權計劃II條文的規限下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政期間(「本期間」)開始時及結束時的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及於本期間內已授出、已行使、已失效、已註銷及已調整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	於本期間已授出	於本期間已行使	於本期間已失效	於本期間已註銷	於本期間已調整 ⁽¹⁾	於	每股股份之經調整行使價(發行紅股前) ⁽¹⁾	行使期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僱員合計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	1,600	-	-	-	-	160	1,760	0.305新加坡元 (0.335新加坡元)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

附註：

- (1) 尚未行使之僱員購股權計劃II購股權之行使價及當中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的發行紅利股份(「發行紅股」)(乃按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持有每十(10)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1)股紅股之基準進行)而調整。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持有人(i)皆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ii)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賦予彼可於直至及包括授出日期前12個月期間認購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相關百分比的股份(如僱員購股權計劃II所載)。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之購股權持有人行使部分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按行使價每股4.30港元認購290,000股及83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5.99港元。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之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授出日期開始起計一年(包括授出日期)。

於本期間開始時及結束時的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及於本期間內已授出、已行使、已失效、已註銷及已調整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	每股股份之經調整行使價(發行紅股前) ⁽¹⁾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於本期間已授出	於本期間已行使	於本期間已失效	於本期間已註銷	於本期間已調整 ⁽¹⁾			
僱員合計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3,080,000	-	(1,120,000)	-	-	196,000	2,156,000	3.91港元 (4.30港元)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七月十七日

附註：

(1) 尚未行使之僱員購股權計劃III購股權之行使價及當中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已根據發行紅股而作調整。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持有人(i)皆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ii)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賦予彼可於直至及包括授出日期前12個月期間認購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相關百分比的股份(如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所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新交所上市之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買賣任何該等證券。

遵守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堅信，本集團以開誠布公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企業及本公司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倘若香港上市規則（包括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二零一二年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之間出現任何衝突，本公司將遵守更為嚴格的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現已實行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有關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的企業管治常規為足夠。

遵守香港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對各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一直遵守香港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已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交所上市手冊之主板規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Jovenal R. Santiago（委員會主席）、黃坤成及姚寶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列載於第22頁至第60頁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其有關條文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根據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體)報告我們的結論，並不為任何其他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核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宜的人員進行查詢，並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得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無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審閱的結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154,825	2,354,752
銷售成本		(1,947,615)	(2,158,025)
毛利		207,210	196,727
其他經營收入		1,620	344
分銷成本		(24,080)	(26,484)
行政開支		(114,661)	(100,3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061)	13,053
融資成本		(21,873)	(13,953)
除稅前溢利		14,155	69,385
所得稅開支	4	(7,430)	(9,232)
期內溢利	5	6,725	60,153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1,962)	8,40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21,962)	8,4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5,237)	68,562
			(經重列)
每股盈利	7		
—基本(港仙)		7.97	72.01
—攤薄(港仙)		7.89	71.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55,452	267,864
預付租賃款項－非當期		550	556
會所債券		2,001	2,00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
長期按金		14,167	3,049
遞延稅項資產	9	89	84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5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2,259	276,054
流動資產			
存貨		791,145	690,9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003,611	955,926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861	11,032
預付租賃款項－當期		12	12
衍生金融工具		218	4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8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209	327,050
流動資產總值		2,104,344	1,985,019
總資產		2,376,603	2,261,07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345,955	397,467
其他應付款項		45,955	60,879
合約負債		3,744	–
應付所得稅		9,935	6,031
信託收據貸款	14	947,637	818,378
銀行借款	15	318,860	231,343
衍生金融工具		221	23
流動負債總額		1,672,307	1,514,121
流動資產淨值		432,037	470,8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4,296	746,9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85,207	76,341
儲備		589,006	639,7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74,213	716,05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	30,083	30,894
非流動負債總額		30,083	30,894
負債及權益總額		2,376,603	2,261,0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5,506	194,378	16,525	89,922	(2,218)	(3,561)	207,320	577,87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期內溢利	-	-	-	-	-	-	60,153	60,15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8,409	-	-	8,409
總計	-	-	-	-	8,409	-	60,153	68,562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835	740	-	-	-	-	-	1,575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福利	-	774	-	-	-	-	-	774
已付股息(附註6)	-	-	-	-	-	-	(23,666)	(23,666)
轉撥法定儲備	-	-	519	-	-	-	(519)	-
總計	835	1,514	519	-	-	-	(24,185)	(21,31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6,341	195,892	17,044	89,922	6,191	(3,561)	243,288	625,117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6,341	197,794	18,134	109,032	20,969	(3,561)	297,349	716,058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期內溢利	-	-	-	-	-	-	6,725	6,72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21,962)	-	-	(21,962)
總計	-	-	-	-	(21,962)	-	6,725	(15,237)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1,120	3,696	-	-	-	-	-	4,81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福利	-	1,110	-	-	-	-	-	1,110
根據紅股發行而發行新股份	7,746	(7,746)	-	-	-	-	-	-
已付股息(附註6)	-	-	-	-	-	-	(32,534)	(32,534)
轉撥法定儲備	-	-	312	-	-	-	(312)	-
總計	8,866	(2,940)	312	-	-	-	(32,846)	(26,608)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5,207	194,854	18,446	109,032	(993)	(3,561)	271,228	674,2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的相關法律法規從本公司於中國及台灣的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
- (ii) 其他儲備由記入借方的金額3,561,000港元組成及代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若干當時之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之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4,209)	(100,59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661)	(1,295)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訂金	(11,9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	320
	(20,641)	(97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已付股東股息	(32,534)	(23,666)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4,816	1,575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1,557,765)	(1,296,191)
信託收據貸款所得款項	1,687,024	1,397,260
償還銀行借款	(296,748)	(353,207)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84,440	430,437
	189,233	156,2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5,617)	54,63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050	331,255
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持有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影響	(5,224)	2,14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209	388,0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第二期24樓。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買賣。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元器件買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合適）除外。

除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而此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用於編制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的合約的收益及相關註釋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款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本集團已根據導致下文所述會計政策、所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之變動的各相關準則之相關過渡條文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相關修訂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電子元器件貿易的收益。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異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作比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相關修訂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時的五個步驟：

- 步驟1：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步驟2：識別合約內之履約義務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履約責任
- 步驟5：當(或於)本集團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滿足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可明顯區分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而可明顯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隨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及強化一項資產，該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相關修訂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可明顯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之商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之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責任。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電子元器件貿易的收益於客戶取得可明顯區分的商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2.1.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其他應付款項的6,013,000港元預收客戶款項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3,744,000港元預收客戶款項已分類為合約負債，該金額將保持現況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而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及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並尚未對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異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作比較。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無報價股本投資。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下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首次應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的債務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首次採用／首次確認日期，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選擇(按每一個別工具基準)，指定於股本工具中的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乃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作首次計量，其後該股本工具投資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且毋須接受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於出售股本投資時重新分類為損益，並會轉移至累計溢利。

當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收取股息之權利時，除非能清晰顯示股息是用作填補一部分投資成本，否則從投資該等股本工具中獲取的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的「其他收入」項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條件，則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本公司董事根據當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於附註2.2.2詳述。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生命週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代表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之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擁有重大結餘之應收款項進行個別及使用具有合適分組的撥備矩陣予以評估。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續)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日期出現的風險。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獲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中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大小)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至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首次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之相應調整則通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能力而獲取之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財務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由於所涉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對累計溢利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2.2.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對於先前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並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無報價股本投資，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公平值變動，此等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且預期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出售。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公平值為零港元的無報價股本投資已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電子元器件貿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會(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按地理位置呈報如下：

- 南中國地區；
- 北中國地區；及
- 台灣

此外，主要營運決策人亦按客戶之市場行業審視收益。

主要營運決策人專注於可報告分部溢利，即各分部所賺取之毛利。其他經營收入、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以及融資成本乃從分部業績中撇除。

在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

3.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及運營分部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子元器件貿易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097,168	1,005,278	52,379	2,154,825	－	2,154,825
銷售－集團內	289,557	191,557	395	481,509	(481,509)	－
銷售淨額	1,386,725	1,196,835	52,774	2,636,334	(481,509)	2,154,825
銷售成本	1,273,807	1,111,362	43,998	2,429,167	(481,552)	1,947,615
毛利／分部業績	112,918	85,473	8,776	207,167	43	207,210
其他經營收入						1,620
分銷成本						(24,080)
行政開支						(114,661)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061)
融資成本						(21,873)
除稅前溢利						14,155
所得稅開支						(7,4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7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電子元器件貿易					總計 千港元
	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 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178,035	1,116,359	60,358	2,354,752	—	2,354,752
銷售—集團內	294,440	170,057	537	465,034	(465,034)	—
銷售淨額	1,472,475	1,286,416	60,895	2,819,786	(465,034)	2,354,752
銷售成本	1,366,792	1,200,716	55,551	2,623,059	(465,034)	2,158,025
毛利／分部業績	105,683	85,700	5,344	196,727	—	196,727
其他經營收入						344
分銷成本						(26,484)
行政開支						(100,3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053
融資成本						(13,953)
除稅前溢利						69,385
所得稅開支						(9,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153

管理層集中監控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更為高效。因此，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支出包括：		
當期稅項：		
— 香港	2,453	7,934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462	378
— 台灣	1,157	802
	7,072	9,114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	3
— 台灣	(23)	(1)
	21	2
遞延稅項：		
— 本期(附註9)	337	116
	7,430	9,23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率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率兩級制，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其餘溢利之稅率為16.5%。本公司其他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須按16.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稅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台灣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時或之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	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	1,947,615	2,158,025
折舊	6,430	5,357
董事袍金	516	521
董事薪酬(附註ii)	5,562	6,2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46	(120)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067	1,049
其他核數師	92	121
向核數師支付的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331	292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i)	74,961	71,6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3,987	(10,02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淨額	29	9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開支	1,110	774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	(3,0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16)	(304)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款項分別包括存貨撥備約1,685,000港元及8,808,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費用及董事薪酬分別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約9,629,000港元及8,515,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宣派及分派末期股息每股42.0港仙(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31.0港仙)。於本期間分派及支付之末期股息總額約為32,5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666,000港元)。

董事會已議決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725	60,1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419	83,533
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803	22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222	83,761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若干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平均股價。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可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已就發行紅股(定義見附註16)的影響作出調整。比較數字亦已按發行紅股於上期間已經生效之假設而重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約為8,66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9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約為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0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虧損約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收益120,000港元)。

9.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目前及上一中期期間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重估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撥備 千港元	附屬公司 不可分派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1,724)	(877)	365	(601)	(22,837)
於損益計入(扣除)	395	48	-	(559)	(116)
貨幣調整	(474)	-	-	-	(474)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1,803)	(829)	365	(1,160)	(23,42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27,095)	(785)	200	(3,130)	(30,810)
於損益計入(扣除)	511	(535)	(3)	(310)	(337)
貨幣調整	1,153	-	-	-	1,153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5,431)	(1,320)	197	(3,440)	(29,994)

根據新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新頒佈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溢利而分派的股息按10%或較低的協定稅率徵收預扣稅。

根據台灣財政部制訂的所得稅法，向非居民股東派付的股息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須繳納21%(二零一七年：20%)的預扣稅。此外，對於下一年度末仍未分派的任何本年度盈利，會徵收10%的附加稅。所支付的附加稅限於5%(二零一七年：5%)可作稅項抵免用以抵銷股息分派後的未來應付預扣稅(根據所得稅法施行細則第61-1條所訂明的計算)。於期內，本集團已就其台灣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累計10%(二零一七年：10%)的附加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遞延稅項(續)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很有可能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故並未就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性差額約31,3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9,935,000港元)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遞延稅項。

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狀況表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89	84
遞延稅項負債	(30,083)	(30,894)
	(29,994)	(30,810)

受限於與稅務機關之間的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16,9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031,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有關虧損(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確認為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無法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未動用稅項虧損中包括可無限期結轉之虧損9,3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8,838,000港元)，惟須遵守法律施加的條件，包括挽留所規定的多數股東。其他稅項虧損將自錄得之年度起的五年內屆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33,483	883,026
減：呆賬撥備	(4,167)	(4,45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29,316	878,576
應收票據	74,295	77,350
	1,003,611	955,926

應收票據指已收客戶的不計息銀行匯票並於180天內到期。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的平均信用期為65天(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4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550,214	531,520
61至90天	202,458	162,503
超過90天	176,644	184,553
	929,316	878,57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60天內	36,239	52,002
61至180天	38,056	25,348
	74,295	77,350

11. 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估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採用簡化方法作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該準則允許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之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債務人之財務質素及根據債務人過往逾期狀況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估計，並於適當時候進行調整，以反映目前狀況及估計未來經濟狀況。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額外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11. 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之減值評估(續)

就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於釐定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歷史違約經驗及／或考慮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之各種外部來源(如適用)，以估計其他應收款項各自於有關虧損評估時間內之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率。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減值撥備

於本中期期間，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450
撇銷為不可收回金額	(20)
貨幣調整	(263)
	<hr/>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167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以下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貿易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約73,0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1,343,000港元)之有抵押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向銀行貼現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91,259	76,543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73,007)	(61,343)
淨額水平	18,252	15,200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就已向銀行貼現的貿易應收款項而確認的融資成本約為1,3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68,000港元)，已計入融資成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42,466	387,650
應付票據	3,489	9,817
	<u>345,955</u>	<u>397,467</u>

本集團應付票據的賬齡為30天內(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32,974	270,200
31至60天	109,438	117,180
超過60天	54	270
	<u>342,466</u>	<u>387,650</u>

14. 信託收據貸款

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按介乎3.35%至4.80%(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11%至3.75%)的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65,90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24,629,000港元)之信託收據貸款須遵守若干貸款契諾。本集團於兩段期間已遵守貸款契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約384,4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30,437,000港元)之新增銀行貸款。

此外，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償還約296,74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3,207,000港元)之銀行貸款。

本集團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亦相等於訂約利率)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 定息借款	4.33%	3.50%
— 浮息借款	3.62%	3.26%

本集團借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以下為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美元	111,751	55,255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000	1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5,506	75,506
行使購股權	835	83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76,341	76,341
行使購股權	1,120	1,120
發行紅股(附註)	7,746	7,746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5,207	85,207

附註：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發行紅股，合共7,746,089股紅股已按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持有每十(10)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紅股(「發行紅股」)的基準發行。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本公司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中披露。

僱員購股權計劃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購股權計劃II之購股權持有人行使部份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按行使價每股0.335新加坡元認購204,000股、483,000股及148,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758新加坡元。

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僱員購股權計劃II(續)

下表披露僱員購股權計劃II項下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經審核) 期內行使	836,600 <u>(835,000)</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紅股(附註)	1,600 <u>160</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尚未行使	<u>1,760</u>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4.30港元行使時可認購3,165,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購股權的行使期將於授出日期首週年後開始及將於有關授出日期第十週年當日屆滿。於授出日期的總估計公平值約為3,89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之購股權持有人行使部分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按行使價每股4.30港元認購290,000股及83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5.99港元。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續)

下表披露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尚未行使	—
期內授出	3,165,000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尚未行使	3,165,000
期內註銷	(85,00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尚未行使	3,080,000
期內行使	(1,120,000)
期內發行紅股(附註)	196,00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尚未行使	2,156,000

附註：發行紅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後，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分別調整為每股0.305新加坡元及每股3.91港元。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僱員購股權計劃III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已作出相應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續)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之批准以及各相關購股權持有人之同意，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向購股權持有人授出之1,166,000份購股權將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之條款註銷，而其後將有990,000份購股權仍為已發出及尚未行使。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項下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輸入模式的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僱員購股權計劃III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
於估值日期的股價	4.07港元
行使價	4.30港元
預期波幅	48.41%
無風險利率	1.49%
預期股息率	7.62%
行使期	9年
歸屬期	1年
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	1.23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開支約1,1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74,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18. 關聯公司交易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以下與聯營公司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	532	532
減：減值	(532)	(532)
	—	—

附註：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0,033	10,075
離職後福利	693	661
其他長期福利	623	62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54	37
	11,403	11,396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呈報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就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可取得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公平值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附註載列有關本集團釐定多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方法的資料。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的釐定方法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續)

本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向本公司董事匯報其發現，以說明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無報價股本投資	零港元	不適用	第三級	收入法—根據此方法，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將從相關資產衍生的未來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
外幣遠期合約	資產— 218,000港元 負債— 221,000港元	資產— 49,000港元 負債— 23,000港元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遠期匯率估計，按反映多個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確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的輸入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委聘合資格第三方估值師進行估值或採用報告期末與合約到期日相對應而報出的遠期匯率及源自所報遠期匯率或利率的收益率曲線進行計算。本公司的財務部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有關釐定多項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用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於上文披露。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二期24樓

電話 (852) 2418 3700

傳真 (852) 2484 1050

網站: www.willas-array.com